### **生态学院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实施方案**

为了吸引拔尖创新人才，进一步提高我院博士研究生生源和选拔质量，建立完善的优秀生源选拔机制，强化导师与学科点在吸引优秀生源和博士生招生选拔过程中的权利和责任，加强对考生在报考专业研究中的基础知识、科研能力及发展潜能的考核，生态学院特制订本实施方案。

**一、适用范围**

本实施方案适用于报考兰州大学生态学院生态学一级学科的普通招考考生和硕博连读考生。

**二、申请程序**

（一）申请条件

按《[兰州大学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https://yz.lzu.edu.cn/boshishengzhaosheng/boshijianzhang/2022/1115/206705.html)》中规定的报考条件执行。

（二）网上报名

报名时间：**2023年12月1日9:00-2023年12月31日17:30**。

报名网址：https://yjszs.lzu.edu.cn/lzubsbm/

符合申请条件的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根据网上报名系统要求进行报名，详细情况和有关要求按《兰州大学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的要求执行。

**温馨提示：**

1.建议考生和意向导师提前联系，积极沟通。

2.除国家专项计划外，学院2024年不招收定向在职博士研究生。

3.所有报名材料务必于报名系统关闭前上传系统，无需邮寄纸质版材料。

（三）报名考试费

根据甘发改价格〔2023〕523号收费标准，报考普通招考方式的考生报名考试费为每生300元，硕博连读考生报名考试费为每生100元。报名考试费在报名时通过网上缴纳。

未按期缴纳报名考试费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兰州大学2024年博士研究生报考资格。考生报名前请自审资格，网上缴费成功后，所缴纳的报名考试费不再退还。如确因报考院系、考试方式等信息填写错误需要再次报名的，考生须取消报名后再次报名缴费且生成新的报名号，历史报名信息将自动作废且已缴纳报名考试费不再退还。

（四）申请材料提交

除《兰州大学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要求上传的身份证明材料、考生学历（学籍）证明材料、基本申请材料、各类报考资格审查表之外，考生还需上传以下电子版材料：

个人陈述：包括已开展研究工作的详细介绍和创新点，结合自己已有研究和报考导师的研究方向撰写一份博士期间的科研工作设想（科研计划书）。

**以上所有报名材料在网上报名阶段均以电子版形式在报名系统中提交，同一类材料需按顺序合并为一个电子文档后上传。**

（五）考生申请资格审查

学院根据考生提交的报考材料，对照上述各项申请条件进行审核（凡材料不全或不真实者，将取消其报考资格），通过审核后报研究生院备案。申请资格审查通过的考生，方可进入考核等后续阶段。通过审查的考生名单将于现场确认前在生态学院网站上公布。

（六）报名现场确认

1.确认时间：预计2024年3月中旬；

2.确认对象：普通招考考生、硕博连读考生；

3.具体确认时间、地点和注意事项另行通知。

**三、考核与录取**

考核内容及工作安排以学院公布的《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工作实施细则》为准。请考生密切关注学院网站公布的通知，提前及时了解并熟知相关考核具体时间、地点等信息。

（一）申请材料考核（满分100分，占综合总成绩的20%）\*

学院根据考生报考专业按同一学科或相近学科方向或相近研究方向分组，成立申请材料考核小组（人数不少于5人，由博士生导师或副高级以上专家组成），根据考生线上提交的申请材料和科研计划书进行考核并给出成绩，60分及以上为合格。

（二）面试考核

包括面试英语考核和面试专业考核。所有报考的考生均需参加这一环节的考核。

1.面试英语考核（满分100分，占综合总成绩的30%）\*

面试形式为翻译讲解英文文献，主要考核考生的文献阅读和分析能力，时间为5-8分钟。

2.面试专业考核（满分100分，占综合总成绩的50%）\*

面试内容：采用以PPT形式汇报，时间为10-15分钟。主要考核所报考专业的基本知识、前沿进展、创新能力、科研潜质、心理素质与综合素质等。

面试环节专家提问时间为10-15分钟。

**综合总成绩=申请材料考核成绩×20%+面试英语考核成绩×30%+面试专业考核成绩×50%**

\*学院根据导师研究方向相近原则成立考核小组，对考生进行考核。

（三）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的主要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工作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对复试考生进行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是保证入学新生质量的重要工作环节。学院党委组织参加复试的考生如实填写《复试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情况表》，并对考生填写的考试作弊等受处罚情况进行认真核查；安排专人（包括党政干部、复试小组专家、导师等）对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进行考核，通过与考生面谈的方式，直接了解考生思想政治情况，并给出考核评语和考核结论。考核成绩不记入面试成绩，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四）体检

体检于新生入学报到时统一在我校校医院进行。体检结果不符合要求且复检结果仍不合格的考生将被取消入学资格。

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执行。

（五）录取

在学校下达给本学科当年度博士研究生招生指标内，根据报考博士研究生的综合总成绩，在所报考博士研究生导师或导师小组内进行独立排序，并根据择优录取原则，在所报考博士研究生导师或导师小组分配的指标名额内由高到低依次进行录取。确定拟录取名单后在学院网上公示。最终录取名单以学校和教育部审核通过的为准。

考试成绩不及格者（申请材料成绩<60分者，面试英语成绩<60分者，或面试专业成绩<60分）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体检不合格者或未参加体检者不予录取，同等学力加试科目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重要说明：考生正式录取后，不得以任何理由放弃入学报到，否则由本人承担因个人不诚信造成的一切后果。**

**四、招生纪律**

整个考核过程严格遵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对考核过程实行领导和监督，并主动接受学校纪委、监察处和研究生院的监督，严格执行《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考研辅导活动管理的通知》（教学〔2008〕1号）规定。除考试大纲外，不得以任何形式划定考试范围，本学科任何人不得举办任何形式的考研辅导班及考研辅导活动（包括社会上的考研辅导活动）。

对在招生工作中违反有关规定有舞弊行为或给招生工作造成损失的人员，将由学校有关部门视其情节轻重给予处理或处分，直至交司法部门追究刑事责任。

**五、联系方式**

联 系 人：罗老师（0931-8912836）

联系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天水南路222号兰州大学岫云楼227办公室

联系邮箱：stym@lzu.edu.cn

邮编：730000

学院网址：https://ce.lzu.edu.cn/

**六、其他**

如有其它未尽事宜，将按照兰州大学当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的相关要求执行。本方案解释权属于兰州大学生态学院。

**[链接：兰州大学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https://yz.lzu.edu.cn/boshishengzhaosheng/boshijianzhang/2023/1107/233915.html)**